

資訊及通訊科技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資訊保安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準備安全測試和結果報告
編號	111178L5
應用範圍	遵循安全測試的程序，並確定可能的後續行動
級別	5
學分	3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記錄事件的準則，作為下一步行動的依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有能力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確定報告的範圍</li> <li>○ 瞭解記錄安全測試和結果的程序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p>2. 準備測試和結果報告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有能力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確保包羅所有相關信息和結果</li> <li>○ 陳述發現和結果，及其潛在影響</li> <li>○ 確定任何潛在的後續行動</li> <li>○ 確定負責人協調所有文檔</li> <li>○ 在準備文檔時，遵循企業的標準程序和模板</li> </ul> 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以標準方式記錄測試和結果</li> <li>• 強調後續行動的潛在影響</li> </ul>
備註	